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7 年 7 月 审计报告

广会专字[2017]G17006850038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2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6
合并利润表	7
母公司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4
财务报表附注	15-86

审 计 报 告

广会专字[2017]G17006850038 号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泰”）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7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隆鑫泰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隆鑫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隆鑫泰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旭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腾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七年九月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403,794.61	2,538,366.72	15,866,973.49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	24,653,394.19	22,240,850.63	15,726,975.33
应收账款	3	6,983,792.36	13,712,774.65	37,816,463.34
预付款项	4	170,059.97	5,970,105.30	2,888,484.8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	2,541,275.95	1,826,003.44	13,352,616.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6	10,466,487.90	31,717,081.50	26,272,292.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	8,462,826.25	11,787,126.72	3,339,837.31
流动资产合计		67,681,631.23	89,792,308.96	115,263,643.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8	14,158,045.54	14,394,781.52	-
固定资产	9	57,420,203.38	62,059,133.62	76,528,665.88
在建工程	10	4,233,646.54	3,720,881.28	4,702,351.21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1	38,126,506.59	38,254,117.36	41,969,333.5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	167,637.57	715,934.77	1,746,05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416,17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106,039.62	119,144,848.55	127,362,585.58
资产总计		181,787,670.85	208,937,157.51	242,626,228.84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铋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	-	15,000,000.00	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4	1,282,452.58	1,461,519.41	3,889,755.87
预收款项	15	35,078.49	1,146,129.54	385,231.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6	317,949.48	1,308,421.69	1,675,857.61
应交税费	17	353,715.08	334,047.81	305,309.67
应付利息	18	-	21,206.26	89,781.22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9	14,009,266.21	15,856,839.99	4,582,424.56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5,998,461.84	35,128,164.70	55,928,360.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0	2,0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负债合计		17,998,461.84	36,828,164.70	57,628,360.8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1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22	5,657,916.65	4,524,308.77	2,498,788.74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3	-116,868,707.64	-107,415,315.96	-92,500,92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789,209.01	172,108,992.81	184,997,868.0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789,209.01	172,108,992.81	184,997,868.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787,670.85	208,937,157.51	242,626,228.84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44,167.45	1,644,334.28	15,712,235.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4,653,394.19	22,240,850.63	15,726,975.33
应收账款	1	6,983,792.36	13,712,774.65	37,816,463.34
预付款项		166,828.78	5,964,295.65	2,872,013.0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	2,382,357.92	1,004,172.91	12,137,973.49
存货		10,466,487.90	31,717,081.50	25,542,703.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2,679.27	100,389.75	888,291.04
流动资产合计		57,609,707.87	76,383,899.37	110,696,655.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	68,002,400.00	68,002,400.00	68,002,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158,045.54	14,394,781.52	-
固定资产		56,521,885.51	61,119,962.37	75,489,141.49
在建工程		561,436.58	770,036.88	1,765,506.81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344,100.72	2,471,711.49	6,186,927.6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2,416,17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587,868.35	146,758,892.26	153,860,150.96
资产总计		199,197,576.22	223,142,791.63	264,556,806.39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锡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5,000,000.00	4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50,000.00
应付账款		4,879,967.73	6,237,411.60	9,794,541.74
预收款项		35,078.49	1,146,129.54	385,231.88
应付职工薪酬		289,894.68	891,770.39	1,142,480.43
应交税费		289,017.63	279,932.30	244,897.14
应付利息		-	21,206.26	89,781.22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038,718.17	1,130,650.53	121,577.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6,532,676.70	24,707,100.62	56,828,509.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30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	-	-
负债合计		6,832,676.70	24,707,100.62	56,828,509.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27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5,657,916.65	4,524,308.77	2,498,788.74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88,293,017.13	-81,088,617.76	-69,770,491.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364,899.52	198,435,691.01	207,728,29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197,576.22	223,142,791.63	264,556,806.39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铝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797,404.06	161,856,203.49	175,104,006.23
其中：营业收入	24	90,797,404.06	161,856,203.49	175,104,006.2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02,211,433.97	182,981,898.01	209,859,389.73
其中：营业成本	24	90,436,844.27	159,408,704.60	185,133,864.7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25	1,919,583.46	1,327,124.93	3,865,922.18
销售费用	26	645,493.56	1,402,218.76	1,836,419.79
管理费用	27	7,467,945.49	13,372,489.08	14,703,173.58
财务费用	28	450,737.20	2,936,357.74	2,968,409.13
资产减值损失	29	1,290,829.99	4,535,002.90	1,351,600.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14,029.91	-21,125,694.52	-34,755,383.50
加：营业外收入	30	2,024,414.04	6,395,898.22	8,421,033.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	-	264.69	105,467.84
减：营业外支出	31	21,900.00	156,967.18	246,905.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	-	156,166.81	176,463.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11,515.87	-14,886,763.48	-26,581,256.17
减：所得税费用	32	41,875.81	27,631.77	143,498.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3,391.68	-14,914,395.25	-26,724,754.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53,391.68	-14,914,395.25	-26,724,754.84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53,391.68	-14,914,395.25	-26,724,754.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53,391.68	-14,914,395.25	-26,724,754.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铟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77,768,748.77	158,665,558.65	175,104,006.23
减：营业成本	4	76,478,241.17	155,698,936.68	184,442,821.93
税金及附加		844,960.48	574,378.30	294.17
销售费用		645,493.56	1,402,218.76	1,836,419.79
管理费用		6,336,550.97	9,180,741.95	10,906,480.72
财务费用		447,440.44	2,936,501.66	2,968,013.29
资产减值损失		980,775.56	4,223,338.30	981,313.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64,713.41	-15,350,557.00	-26,031,337.36
加：营业外收入		760,314.04	4,189,398.22	2,955,033.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64.69	105,467.84
减：营业外支出		-	156,967.18	211,505.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56,166.81	176,463.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04,399.37	-11,318,125.96	-23,287,810.03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04,399.37	-11,318,125.96	-23,287,810.0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04,399.37	-11,318,125.96	-23,287,810.03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锡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488,199.94	180,168,511.51	200,751,461.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280,817.91	2,011,602.94	854,11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769,017.85	182,180,114.45	201,605,57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619,691.12	155,174,662.66	162,985,774.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39,202.74	12,630,833.15	13,752,96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3,627.84	12,564,932.04	15,638,902.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2,093,196.81	3,643,059.01	3,826,91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75,718.51	184,013,486.86	196,204,56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93,299.34	-1,833,372.41	5,401,00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12,935.37	147,987.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300,000.00	-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	12,935.37	847,98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01,955.48	1,879,490.00	6,824,601.6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955.48	1,879,490.00	6,824,60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55.48	-1,866,554.63	-5,976,614.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45,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	23,459,323.38	9,503,78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8,459,323.38	54,503,783.3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75,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72,132.63	3,038,003.11	2,912,221.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53,783.34	-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5,915.97	78,038,003.11	42,962,22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5,915.97	-9,578,679.73	11,541,561.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65,427.89	-13,278,606.77	10,965,95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8,366.72	15,816,973.49	4,851,019.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3,794.61	2,538,366.72	15,816,973.49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244,673.26	175,359,400.76	192,737,347.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6.12	838,458.68	850,01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52,629.38	176,197,859.44	193,587,35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611,649.56	152,184,792.71	162,279,157.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29,111.74	9,810,190.63	11,530,20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9,484.37	936,371.43	1,212,290.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7,981.65	3,309,456.52	3,476,94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78,227.32	166,240,811.29	178,498,60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4,402.06	9,957,048.15	15,088,758.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12,935.37	147,987.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	12,935.37	147,98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8,652.92	1,848,680.39	5,228,326.6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2,502,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652.92	1,848,680.39	7,730,72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7.08	-1,835,745.02	-7,582,73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45,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77,692.38	1,468,928.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7,077,692.38	46,468,928.7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75,000,000.00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72,132.63	3,038,003.11	2,912,221.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783.34	1,178,893.68	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5,915.97	79,216,896.79	42,962,22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5,915.97	-22,139,204.41	3,506,706.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99,833.17	-14,017,901.28	11,012,72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334.28	15,662,235.56	4,649,509.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4,167.45	1,644,334.28	15,662,235.56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铜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4,524,308.77	-	-107,415,315.96	275,000,000.00	-	-	2,498,788.74	-	-92,500,92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000,000.00	-	-	4,524,308.77	-	-107,415,315.96	275,000,000.00	-	-	2,498,788.74	-	-92,500,920.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133,607.88	-	-9,453,391.68	-	-	-	2,025,520.03	-	-14,914,395.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9,453,391.68	-	-	-	-	-	-14,914,395.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1,133,607.88	-	-	-	-	-	2,025,520.03	-	-
1. 本期提取	-	-	-	1,133,607.88	-	-	-	-	-	2,025,520.03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5,657,916.65	-	-116,868,707.64	275,000,000.00	-	-	4,524,308.77	-	-107,415,315.96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大余隆鑫泰锡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	-	-65,776,165.87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000,000.00	-	-	-	-	-65,776,165.87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498,788.74	-	-26,724,754.84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6,724,754.84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2,498,788.74	-	-	-
1. 本期提取	-	-	-	2,498,788.74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2,498,788.74	-	-92,500,920.71	-
							184,997,868.03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大冶陈鑫泰铜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4,524,308.77	-	-81,088,617.76	198,435,691.01	275,000,000.00	-	-	2,498,788.74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000,000.00	-	-	4,524,308.77	-	-81,088,617.76	198,435,691.01	275,000,000.00	-	-	2,498,788.74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133,607.88	-	-7,204,399.37	-6,070,791.49	-	-	-	2,025,520.03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204,399.37	-7,204,399.37	-	-	-	-	-
（二）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1,133,607.88	-	-	1,133,607.88	-	-	-	2,025,520.03	-
1. 本期提取	-	-	-	1,133,607.88	-	-	1,133,607.88	-	-	-	2,025,520.03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5,657,916.65	-	-88,293,017.13	192,364,899.52	275,000,000.00	-	-	4,524,308.77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续)

编制单位：大余隆鑫泰铝业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	-	-46,482,68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5,000,000.00	-	-	-	-	-46,482,681.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498,788.74	-	-23,287,810.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3,287,810.03
（二）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2,498,788.74	-	-
1. 本期提取	-	-	-	2,498,788.74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75,000,000.00	-	-	2,498,788.74	-	-69,770,491.80
						207,728,296.94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7年04月16日在大余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原为大余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2010年06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12500万元。2010年12月1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2500万元增加到27500万元。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黄龙镇工业园。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执行董事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总部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大余县黄龙镇工业园。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主要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从事钨矿的开采与精选、钨制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钨矿，以及各种规格的氧化钨、钨粉及碳化钨粉等。

4、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子 公 司 名 称	变化情况
大余隆鑫泰矿业有限公司	无变化
大余隆鑫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无变化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

务。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

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

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

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11-（2）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并表方会计主体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应收款项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非并表方会计主体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并表方会计主体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非并表方会计主体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 2 年	10%	10%
2 - 3 年	20%	20%
3 - 4 年	50%	50%
4 -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

（2）存货计价

A、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领用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B、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

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减计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计的金额可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并且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盘点结果如与账面记录不符，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各期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

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具体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2.43%-4.85%	3
机器设备	5-10	9.70%-19.40%	3
运输设备	5-10	9.70%-19.40%	3
办公设备	2-10	9.70%-48.50%	3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5) 固定资产计价

① 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②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④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

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①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②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③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⑤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⑥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

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20、长期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

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均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采用直线法在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4)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其中：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对于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股份支付，以所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则按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计入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对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① 期权的行权价格；② 期权的有效期；③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 股价预计波动率；⑤ 股份的预计股利；⑥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⑦ 分期行权的股份支付。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

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25、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①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④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⑤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④ 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工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①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 公司收入实现的具体核算原则为：

① 送货上门方式或客户自行到公司提货：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托运方式：直接交货给购货方或交付给购货方委托的承运人，以取得货物承运单或铁路运输单时；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

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

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8、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两项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方案》	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 2017 年 1-7 月其他收益 0.00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25%
资源税	钨精矿销售收入	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免抵税额和应交流转税额	5%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税 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教育费附加	免抵税额和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免抵税额和应交流转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 税 主 体 名 称	所得税税率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25%
大余隆鑫泰矿业有限公司	25%
大余隆鑫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核定征收）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2,708.66	300,395.30
银行存款	14,341,085.95	2,237,971.42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14,403,794.61	2,538,366.7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合 计	-	-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项列示如下：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653,394.19	21,856,765.44
商业承兑汇票	-	384,085.19
合 计	24,653,394.19	22,240,850.6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2017 年 7 月 31 日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8,508.20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488,508.20	-

(3)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53,001.30	35.04%	6,253,001.3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72,906.13	50.84%	2,089,113.77	23.03%	6,983,792.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1,233.43	14.12%	2,521,233.43	100.00%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合 计	17,847,140.86	100.00%	10,863,348.50	60.87%	6,983,792.36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18,901.30	21.48%	5,118,901.3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72,737.76	67.86%	2,459,963.11	15.21%	13,712,774.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1,233.43	10.66%	2,541,233.43	100.00%	-
合 计	23,832,872.49	100.00%	10,120,097.84	42.46%	13,712,774.6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7,812.03	250,390.60	5.00%	12,813,496.95	640,674.85	5.00%
1-2 年	2,156,658.74	215,665.87	10.00%	1,034,589.61	103,458.96	10.00%
2-3 年	178,288.27	35,657.65	20.00%	86,319.44	17,263.89	20.00%
3-4 年	283,850.00	141,925.00	50.00%	307,000.00	153,500.00	50.00%
4-5 年	4,112.21	3,289.77	80.00%	1,931,331.76	1,545,065.41	80.00%
5 年以上	1,442,184.88	1,442,184.88	100.00%	-	-	100.00%
合 计	9,072,906.13	2,089,113.77		16,172,737.76	2,459,963.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2017 年 1-7 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7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3,250.66 元；2017 年 1-7 月不存在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290,734.8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6.4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28,130.63 元。

(5)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162,559.97	95.59%	4,469,340.30	74.86%
1-2 年	7,500.00	4.41%	1,500,765.00	25.14%
合 计	170,059.97	100.00%	5,970,105.30	100.00%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61,791.9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5.14%。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14,561.84	100.00%	1,673,285.89	39.70%	2,541,275.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214,561.84	100.00%	1,673,285.89	39.70%	2,541,275.95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30,349.29	100.00%	1,404,345.85	43.47%	1,826,003.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3,230,349.29	100.00%	1,404,345.85	43.47%	1,826,003.4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72,566.84	103,628.34	5.00%	467,983.91	23,399.20	5.00%
1-2 年	78,482.50	7,848.25	10.00%	104,765.22	10,476.52	10.00%
2-3 年	2,129.00	425.80	20.00%	1,596,216.66	319,243.33	20.00%
3-4 年	1,000,000.00	500,000.00	50.00%	-	-	50.00%
4-5 年	-	-	80.00%	50,783.50	40,626.80	80.00%
5 年以上	1,061,383.50	1,061,383.50	100.00%	1,010,600.00	1,010,600.00	100.00%
合 计	4,214,561.84	1,673,285.89		3,230,349.29	1,404,345.85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2017 年 1-7 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7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8,940.04 元；2017 年 1-7 月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2,882,177.58	1,849,975.80
保证金	1,053,000.00	1,053,000.00
押金	56,600.00	56,600.00
社保	33,763.12	42,323.42
备用金	25,000.00	70,335.80
个税	783.50	783.50
其他	163,237.64	157,330.77
合 计	4,214,561.84	3,230,349.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 位 名 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余县奇石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5 年以上	23.73%	1,000,000.00
江西省地质矿产局赣南地质调查大队赣南地质勘查院	保证金	1,000,000.00	3-4 年	23.73%	500,000.00
何震	往来款	936,737.17	1 年以内	22.23%	46,836.86
大余县广荣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9,440.41	1 年以内	5.44%	11,472.02
大余县人民法院	其他	149,427.00	1 年以内、1-2 年	3.55%	8,283.35
合 计		3,315,604.58		78.68%	1,566,592.23

(6) 报告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及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6、存货

(1) 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3,401.76	-	1,043,401.76	1,227,889.24	-	1,227,889.24
在产品	-	-	-	-	-	-
产成品	9,701,725.43	278,639.29	9,423,086.14	25,868,941.00	23,870.55	25,845,070.45
委托加工物资	-	-	-	3,052,392.04	-	3,052,392.04
发出商品	-	-	-	1,591,729.77	-	1,591,729.77
合 计	10,745,127.19	278,639.29	10,466,487.90	31,740,952.05	23,870.55	31,717,081.50

(2) 存货减值准备

存货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7 年 7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转出	
原材料	-	-	-	-	-	-
在产品	-	-	-	-	-	-
产成品	23,870.55	278,639.29	-	23,870.55	-	278,639.29
发出商品	-	-	-	-	-	-
合 计	23,870.55	278,639.29	-	23,870.55	-	278,639.29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3)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00 元。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64,732.92	100,426.48
预缴税款	8,398,093.33	11,686,700.24
合 计	8,462,826.25	11,787,126.72

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948,897.70	4,224,000.00	20,172,897.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709.30	-	285,709.30
(1) 外购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285,709.30	-	285,709.30
(3) 固定资产转入	-	-	-
(4)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16,234,607.00	4,224,000.00	20,458,607.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65,808.49	812,307.69	5,778,11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473,000.46	49,444.82	522,445.28
(1) 计提或摊销	473,000.46	49,444.82	522,445.28
(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5,438,808.95	861,752.51	6,300,561.46
三、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2017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795,798.05	3,362,247.49	14,158,045.54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983,089.21	3,411,692.31	14,394,781.52

(2) 报告期期末不存在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报告期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955,886.30	56,031,560.35	1,970,174.35	1,862,023.14	112,819,644.14
2. 本期增加金额	-	84,786.32	-	-	84,786.32
(1) 购置	-	84,786.32	-	-	84,786.32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52,955,886.30	56,116,346.67	1,970,174.35	1,862,023.14	112,904,430.46
二、累计折旧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834,547.95	33,482,329.69	1,689,146.53	1,754,486.35	50,760,51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3,861.58	3,161,779.44	33,681.22	24,394.32	4,723,716.56
(1) 计提	1,503,861.58	3,161,779.44	33,681.22	24,394.32	4,723,716.56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15,338,409.53	36,644,109.13	1,722,827.75	1,778,880.67	55,484,227.08
三、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7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7,617,476.77	19,472,237.54	247,346.60	83,142.47	57,420,203.38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9,121,338.35	22,549,230.66	281,027.82	107,536.79	62,059,133.62

(2)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3)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年7月31日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757,887.69
办公设备	8,171.18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铁苍寨重金属废水处理升级改造工程	2,962,044.40	-	2,962,044.40	2,950,844.40	-	2,950,844.40
窿道工程	710,165.56	-	710,165.56	-	-	-
废水总砷处理工程	488,093.79	-	488,093.79	436,857.79	-	436,857.79
精选厂	73,342.79	-	73,342.79	73,342.79	-	73,342.79
污水储存池	-	-	-	259,836.30	-	259,836.30
合 计	4,233,646.54	-	4,233,646.54	3,720,881.28	-	3,720,881.28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 程 项 目	预 算 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无 形资产金额	其他 减少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2017 年 7 月 31 日
铁苍寨重金属废水 处理升级改造工程	3,150,000.00	2,950,844.40	11,200.00	-	-	94%	-	-	-	自筹	2,962,044.40
窿道工程	17,000,000.00	-	710,165.56	-	-	4%	-	-	-	自筹	710,165.56
废水总砷处理工程	500,000.00	436,857.79	51,236.00	-	-	97%	-	-	-	自筹	488,093.79
精选厂	100,000.00	73,342.79	-	-	-	73%	-	-	-	自筹	73,342.79
污水储存池	300,000.00	259,836.30	25,873.00	285,709.30	-	100%	-	-	-	自筹	-
合 计	21,050,000.00	3,720,881.28	798,474.56	285,709.30	-		-	-			4,233,646.54

(3)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在建工程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4) 2017 年 1-7 月转入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原值为 285,709.30 元，转入无形资产的在建工程原值为 0.00 元。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湿法厂生产工 艺设计及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76,000.00	35,782,405.87	1,420,000.00	295,217.54	39,673,623.4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购置	-	-	-	-	-
(2) 其他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2,176,000.00	35,782,405.87	1,420,000.00	295,217.54	39,673,623.41
二、累计摊销					-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8,461.54	-	852,000.00	149,044.51	1,419,506.0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71.57	-	82,833.33	19,305.87	127,610.77
(1) 计提	25,471.57	-	82,833.33	19,305.87	127,610.7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443,933.11	-	934,833.33	168,350.38	1,547,116.82
三、减值准备					-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17 年 7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2017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32,066.89	35,782,405.87	485,166.67	126,867.16	38,126,506.59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57,538.46	35,782,405.87	568,000.00	146,173.03	38,254,117.36

(2)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年7月31日
巷道掘进工程	400,269.64	-	232,632.07	-	167,637.57
开办费	315,665.13	-	315,665.13	-	-
合 计	715,934.77	-	548,297.20	-	167,637.57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项列示如下:

借 款 种 类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	5,000,000.00
合 计	-	15,000,000.00

(2) 借款抵押担保情况参见本附注五-36。

(3) 关联方对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情况参见本附注十-5。

(4) 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情况。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披露: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593,098.53	842,804.26
1-2年	153,135.54	511,728.30
2-3年	435,595.63	46,389.92
3-4年	40,025.95	3,282.05
4-5年	3,282.05	11,520.00
5年以上	57,314.88	45,794.88
合 计	1,282,452.58	1,461,519.41

(2)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159.88	1,092,794.80
1-2 年	6,783.87	44,700.00
2-3 年	1,950.00	8,634.74
3-4 年	5,184.74	-
合 计	35,078.49	1,146,129.54

(2)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7年7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308,421.69	4,086,145.16	5,076,617.37	317,949.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7,364.65	127,364.65	-
三、辞退福利	-	1,007,496.84	1,007,496.84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308,421.69	5,221,006.65	6,211,478.86	317,949.48

(2) 短期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7年7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0,349.09	3,558,948.10	4,626,486.61	232,810.58
2、职工福利费	-	245,173.11	245,173.11	-
3、社会保险费	-	202,708.65	202,708.6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7,435.04	157,435.04	-
工伤保险费	-	32,949.13	32,949.13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7年7月31日
生育保险费	-	12,324.48	12,324.48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72.60	79,315.30	2,249.00	85,138.9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 计	1,308,421.69	4,086,145.16	5,076,617.37	317,949.48

(3)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7年7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126,375.65	126,375.65	-
二、失业保险费	-	989.00	989.00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127,364.65	127,364.65	-

(4) 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17、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分项列示如下:

税 费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所得税	224,713.45	52,437.33
房产税	43,292.57	146,274.43
印花税	31,501.07	51,554.74
企业所得税	22,487.35	-
土地使用税	22,222.20	66,666.69
增值税	8,314.29	15,238.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2.06	938.26
教育费附加	355.25	562.96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税 费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教育附加	236.84	375.3
合 计	353,715.08	334,047.81

(2)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

18、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21,206.26
合 计	-	21,206.26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1,274,716.96	13,299,131.00
保证金	2,453,276.36	2,453,276.36
社保	10,788.70	4,109.14
其他	270,484.19	100,323.49
合 计	14,009,266.21	15,856,839.99

(2) 报告期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7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00,000.00	300,000.00	-	2,000,000.00	
合 计	1,700,000.00	300,000.00	-	2,000,000.00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 涉及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2017 年 7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700,000.00	-	-	-	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APT 生产重金属废水处理 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	300,000.00	-	-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700,000.00	300,000.00	-	-	2,000,000.00	

注：根据赣环财字[2013]16 号《关于对大余县、进贤县 2012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重点示范区域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江西省环境保护厅拨付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元，用于补助大余隆鑫泰矿业有限公司的浮选重金属废水治理工程，大余隆鑫泰矿业有限公司于 2013 年收到 600,000.00 元，于 2014 年收到 400,000.00 元，于 2015 年收到 700,000.00 元。

根据赣市环财字[2016]4 号《关于对大余县 2015 年重金属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示范资金项目细化实施方案的批复》，大余县环保局拨付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用于补助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的 APT 生产重金属废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收到 300,000.00 元。

21、实收资本

(1) 2017 年 1-7 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投 资 者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2017 年 7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王爱军	-	-	247,500,000.00	-	247,500,000.00	90.00%
赣州华夏投资 有限公司	27,500,000.00	10.00%	-	-	27,500,000.00	10.00%
上海华强投资 有限公司	86,790,000.00	31.56%	-	86,790,000.00	-	-
上海琦杨工贸 有限公司	41,250,000.00	15.00%	-	41,250,000.00	-	-
上海华禾明实 业有限公司	29,452,500.00	10.71%	-	29,452,500.00	-	-
上海颂岚投资	26,757,500.00	9.73%	-	26,757,500.00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投 资 者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2017 年 7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有限公司						
上海杰腾工贸 有限公司	22,000,000.00	8.00%	-	22,000,000.00	-	-
北京千秋宏达 咨询中心	13,750,000.00	5.00%	-	13,750,000.00	-	-
安徽全威铜业 控股有限公司	13,750,000.00	5.00%	-	13,750,000.00	-	-
张宝军	8,250,000.00	3.00%	-	8,250,000.00	-	-
上海华禾顺实 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0%	-	5,500,000.00	-	-
合 计	275,000,000.00	100.00%	247,500,000.00	247,500,000.00	275,000,000.00	100.00%

(2) 2016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投 资 者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上海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86,790,000.00	31.56%	-	-	86,790,000.00	31.56%
上海琦杨工贸有限公司	41,250,000.00	15.00%	-	-	41,250,000.00	15.00%
上海华禾明实业有限公司	29,452,500.00	10.71%	-	-	29,452,500.00	10.71%
赣州华夏投资有限公司	27,500,000.00	10.00%	-	-	27,500,000.00	10.00%
上海颂岚投资有限公司	26,757,500.00	9.73%	-	-	26,757,500.00	9.73%
上海杰腾工贸有限公司	22,000,000.00	8.00%	-	-	22,000,000.00	8.00%
北京千秋宏达咨询中心	13,750,000.00	5.00%	-	-	13,750,000.00	5.00%
安徽全威铜业控股有限公司	13,750,000.00	5.00%	-	-	13,750,000.00	5.00%
张宝军	8,250,000.00	3.00%	-	-	8,250,000.00	3.00%
上海华禾顺实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0%	-	-	5,500,000.00	2.00%
合 计	275,000,000.00	100.00%	-	-	275,000,000.00	100.00%

(3) 2015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投 资 者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	本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金 额	比 例	增加额	减少额	金 额	比 例
上海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86,790,000.00	31.56%	-	-	86,790,000.00	31.56%
上海琦杨工贸有限公司	41,250,000.00	15.00%	-	-	41,250,000.00	15.00%
上海华禾明实业有限公司	29,452,500.00	10.71%	-	-	29,452,500.00	10.71%
赣州华夏投资有限公司	27,500,000.00	10.00%	-	-	27,500,000.00	10.00%
上海颂岚投资有限公司	26,757,500.00	9.73%	-	-	26,757,500.00	9.73%
上海杰腾工贸有限公司	22,000,000.00	8.00%	-	-	22,000,000.00	8.00%
北京千秋宏达咨询中心	13,750,000.00	5.00%	-	-	13,750,000.00	5.00%
安徽全威铜业控股有限公司	13,750,000.00	5.00%	-	-	13,750,000.00	5.00%
张宝军	8,250,000.00	3.00%	-	-	8,250,000.00	3.00%
上海华禾顺实业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0%	-	-	5,500,000.00	2.00%
合 计	275,000,000.00	100.00%	-	-	275,000,000.00	100.00%

22、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其 他	合 计
2015 年 1 月 1 日	-	-	-
加：本期增加	2,498,788.74	-	2,498,788.74
减：本期减少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498,788.74	-	2,498,788.74
加：本期增加	2,025,520.03	-	2,025,520.03
减：本期减少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524,308.77	-	4,524,308.77
加：本期增加	1,133,607.88	-	1,133,607.88
减：本期减少	-	-	-
2017 年 7 月 31 日	5,657,916.65	-	5,657,916.65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23、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415,315.96	-92,500,920.71	-65,776,165.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7,415,315.96	-92,500,920.71	-65,776,165.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53,391.68	-14,914,395.25	-26,724,754.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868,707.64	-107,415,315.96	-92,500,920.71

2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87,584,223.60	87,312,360.72	159,657,242.78	157,739,558.81	175,104,006.23	185,133,864.73
其他业务	3,213,180.46	3,124,483.55	2,198,960.71	1,669,145.79	-	-
合 计	90,797,404.06	90,436,844.27	161,856,203.49	159,408,704.60	175,104,006.23	185,133,864.73

25、税金及附加

税 项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源税	846,862.59	590,480.89	3,064,220.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571.13	79,933.96	400,851.09
房产税	234,148.87	317,139.93	-
教育费附加	192,942.67	47,960.38	240,510.65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税 项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土地使用税	155,555.61	177,777.84	-
地方教育附加	128,628.46	31,973.58	160,340.43
印花税	37,926.93	78,678.35	-
车船税	1,947.20	3,180.00	-
合 计	1,919,583.46	1,327,124.93	3,865,922.18

26、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费	215,520.70	575,030.45	785,339.71
职工薪酬	179,709.03	655,272.95	594,235.49
业务招待费	51,280.87	66,617.80	66,713.47
差旅费	13,587.30	63,164.40	164,570.10
办公费	9,250.00	21,037.87	212,991.75
检测费	-	1,844.66	1,560.00
折旧与摊销	-	451.24	5,547.71
其他	176,145.66	18,799.39	5,461.56
合 计	645,493.56	1,402,218.76	1,836,419.79

27、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2,773,603.86	4,260,421.56	5,367,953.37
折旧与摊销	2,247,973.93	3,694,626.48	3,904,606.93
技术开发费	1,525,343.46	2,929,704.07	2,133,439.82
办公费	460,838.79	1,093,058.20	908,972.75
业务招待费	176,495.63	220,899.15	179,637.82
行车费	93,296.63	255,747.09	270,286.82
差旅费	80,183.90	114,904.91	92,165.20
中介机构费用	28,916.29	157,291.35	231,344.91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保险费	10,526.45	34,036.58	20,160.00
环保核查费	-	220,000.00	304,510.00
税费	-	327,915.09	1,211,355.49
其他	70,766.55	63,884.60	78,740.47
合 计	7,467,945.49	13,372,489.08	14,703,173.58

28、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450,926.37	2,969,428.15	3,002,003.19
减：利息收入	9,071.54	39,839.55	40,970.70
手续费	8,882.37	6,769.14	7,376.64
合 计	450,737.20	2,936,357.74	2,968,409.13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012,190.70	5,162,925.52	1,108,360.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78,639.29	-627,922.62	243,239.8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
十四、其他	-	-	-
合 计	1,290,829.99	4,535,002.90	1,351,600.32

3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	264.69	105,467.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264.69	105,467.8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	-	-
政府补助	2,024,414.04	2,324,886.67	6,276,870.88
存货盘盈	-	4,029,981.86	2,038,694.35
其他	-	40,765.00	0.01
合 计	2,024,414.04	6,395,898.22	8,421,033.0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 助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引进县外资源补助资金	1,264,100.00	2,116,500.00	5,466,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760,314.04	-	-	与收益相关
企业入规奖励	-	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县工信局工业园电增量奖励	-	68,369.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纳税贡献奖	-	50,000.00	483,4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征额	-	17.67	1,470.88	与收益相关
减排专项补助	-	-	3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补 助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024,414.04	2,324,886.67	6,276,870.88	

31、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156,166.81	176,463.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156,166.81	176,463.5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对外捐赠	21,900.00	-	35,000.00
罚款	-	800.00	10,842.16
滞纳金	-	0.37	-
其他	-	-	24,600.00
合 计	21,900.00	156,967.18	246,905.75

(2)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156,166.81	176,463.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156,166.81	176,463.5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对外捐赠	21,900.00	-	35,000.00
罚款	-	800.00	10,842.16
滞纳金	-	0.37	-
其他	-	-	24,600.00
合 计	21,900.00	156,967.18	246,905.75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875.81	27,631.77	143,498.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
合 计	41,875.81	27,631.77	143,498.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 年 1-7 月发生额	2016 年度发生额	2015 年度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11,515.87	-14,886,763.48	-26,581,256.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52,878.97	-3,721,690.87	-6,645,314.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8,188.10	204,502.50	195,894.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998.35	24,705.75	40,209.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04,568.33	3,520,114.39	6,552,708.54
所得税税率的变动对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的影响	-	-	-
所得税费用	41,875.81	27,631.77	143,498.67

33、政府补助

(1) 报告期确认的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补助类型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	2,024,414.04	2,324,886.67	6,276,870.88	营业外收入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补助类型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列报项目
合 计	2,024,414.04	2,324,886.67	6,276,870.88	

具体项目内容详见附注五-3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补助类型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	2,024,414.04	2,324,886.67	6,276,870.88	营业外收入
合 计	2,024,414.04	2,324,886.67	6,276,870.88	

具体项目内容详见附注五-30。

(3) 报告期退回的政府补助金额及原因:

无。

3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的往来款	271,746.37	1,722,611.72	2,268.80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9,071.54	39,839.55	40,970.70
收到的政府补助	-	208,386.67	810,870.88
其他	-	40,765.00	-
合 计	280,817.91	2,011,602.94	854,110.3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营业费用和管理费用等	1,973,816.29	3,635,489.50	3,330,650.43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往来款	88,598.15	-	443,049.48
捐赠支出	21,900.00	-	35,000.00
财务费用中的手续费	8,882.37	6,769.14	7,376.64
罚款支出	-	800.00	10,842.16
滞纳金	-	0.37	-
合 计	2,093,196.81	3,643,059.01	3,826,918.7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	7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	7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的其他个人与单位款项	-	23,409,323.38	9,503,783.3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50,000.00	-
合 计	-	23,459,323.38	9,503,783.34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的其他个人或单位款项	53,783.34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50,000.00
合 计	53,783.34	-	50,000.0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53,391.68	-14,914,395.25	-26,724,754.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0,829.99	4,535,002.90	1,351,600.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96,717.02	8,716,657.88	8,293,864.75
无形资产摊销	177,055.59	303,523.86	303,523.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8,297.20	1,030,125.19	1,028,784.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55,902.12	70,995.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0,926.37	2,969,428.15	3,002,003.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71,954.31	-4,816,866.87	21,390,026.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44,279.99	-14,060,799.10	7,226,463.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6,630.55	14,248,048.71	-10,541,501.41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93,299.34	-1,833,372.41	5,401,006.6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403,794.61	2,538,366.72	15,816,97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38,366.72	15,816,973.49	4,851,019.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65,427.89	-13,278,606.77	10,965,953.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现金	14,403,794.61	2,538,366.72	15,816,973.49
其中：库存现金	62,708.66	300,395.30	96,886.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41,085.95	2,237,971.42	15,720,086.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3,794.61	2,538,366.72	15,816,973.49

3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	-	50,000.00	应付票据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	9,990,859.76	-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使用权	-	3,411,692.31	-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	29,438,484.18	42,079,870.16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	22,490,628.58	22,636,032.2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	1,757,538.46	5,297,658.86	借款抵押
合 计	-	67,089,203.29	70,063,561.27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余隆鑫泰矿业有限公司	大余	大余	采矿业	100.00	-	设立
大余隆鑫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大余	大余	贸易批发	100.00	-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

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外汇风险

无。

（3）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钨制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主要原料为钨精矿。公司生产所需的钨精矿通过外购获得，如果未来钨精矿价格发生剧烈变化而钨制品价格未能同步变动，将会对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王爱军。

2、本公司之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王文海	实际控制人之兄、总经理
大余县海欣花卉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总经理王文海控制的企业
大余县海兰矿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总经理王文海控制的企业
大余县鑫平钨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总经理王文海持股 5%以上的企业
赣州赣祥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总经理王文海持股 5%以上的企业
崇义县聂都梅树坪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兄、总经理王文海持股 5%以上的企业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赣州华夏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大华集团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
上海华禾顺实业有限公司	原持有本公司股份不足 5%的股东
上海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原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上海颂岚投资有限公司	原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上海华禾明实业有限公司	原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安徽全威铜业控股有限公司	原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爱军	执行董事
王文海	总经理
张志华	监事
曾德贵	监事
王永忠	监事
蔡增为	行政副总
张德兴	前任执行董事、前任总经理
曹荣恩	前任董事
冯三宝	前任董事
金惠民	前任董事
潘文瑶	前任董事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沈宝根	前任董事
张伯华	前任董事
张洪兴	前任董事
张振凯	前任董事
郑继中	前任董事
郁秀芳	前任监事
张志华 2	前任监事
李红鹏	前任大余隆鑫泰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高辉	前任生产副总
梁秉国	前任销售副总
徐宝坚	前任常务副总
周宝良	前任采购副总
张磊	前任财务总监

注：公司有两位监事的姓名一致，此处用张志华和张志华 2 加以区分。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92,710.40	2,305,000.00	2,73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上海华强投资有限公司	-	-	12,027,692.38

十一、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以股份支付结算的情况。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公司产品比较单一，在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上未区分经营分部，公司无报告分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53,001.30	35.04%	6,253,001.3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72,906.13	50.84%	2,089,113.77	23.03%	6,983,792.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1,233.43	14.12%	2,521,233.43	100.00%	-
合 计	17,847,140.86	100.00%	10,863,348.50	60.87%	6,983,792.36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18,901.30	21.48%	5,118,901.3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72,737.76	67.86%	2,459,963.11	15.21%	13,712,774.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1,233.43	10.66%	2,541,233.43	100.00%	-
合 计	23,832,872.49	100.00%	10,120,097.84	42.46%	13,712,774.6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7,812.03	250,390.60	5.00%	12,813,496.95	640,674.85	5.00%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账 龄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2,156,658.74	215,665.87	10.00%	1,034,589.61	103,458.96	10.00%
2-3 年	178,288.27	35,657.65	20.00%	86,319.44	17,263.89	20.00%
3-4 年	283,850.00	141,925.00	50.00%	307,000.00	153,500.00	50.00%
4-5 年	4,112.21	3,289.77	80.00%	1,931,331.76	1,545,065.41	80.00%
5 年以上	1,442,184.88	1,442,184.88	100.00%	-	-	100.00%
合 计	9,072,906.13	2,089,113.77		16,172,737.76	2,459,963.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2017 年 1-7 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7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3,250.66 元；2017 年 1-7 月不存在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7 月 31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290,734.8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6.4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28,130.63 元。

(5)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350,000.00	13.99%	-	-	350,000.00
	其他非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2,151,838.28	86.01%	119,480.36	5.55%	2,032,357.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501,838.28	100.00%	119,480.36	4.78%	2,382,357.92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	-	-	-	-
	其他非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1,164,767.66	100.00%	160,594.75	13.79%	1,004,172.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164,767.66	100.00%	160,594.75	13.79%	1,004,172.9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64,972.28	103,248.61	5.00%	457,842.70	22,892.14	5.00%
1-2 年	78,482.50	7,848.25	10.00%	102,324.80	10,232.48	10.00%
2-3 年	-	-	20.00%	596,216.66	119,243.33	20.00%
3-4 年	-	-	50.00%	-	-	50.00%
4-5 年	-	-	80.00%	783.50	626.80	80.00%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账 龄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8,383.50	8,383.50	100.00%	7,600.00	7,600.00	100.00%
合 计	2,151,838.28	119,480.36		1,164,767.66	160,594.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2017 年 1-7 月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7 月转回准备金额 41,114.39 元；2017 年 1-7 月不存在计提或收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2,232,177.58	849,975.80
备用金	25,000.00	70,335.80
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社保	26,168.56	34,462.20
押金	6,600.00	6,600.00
个税	783.50	783.50
其他	161,108.64	152,610.36
合 计	2,501,838.28	1,164,767.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 位 名 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7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何震	往来款	936,737.17	1 年以内	37.44%	46,836.86
张德兴	往来款	600,000.00	1 年以内	23.98%	30,000.00
大余隆鑫泰金属材料公司	往来款	350,000.00	1 年以内	13.99%	-
大余县广荣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9,440.41	1 年以内	9.17%	11,472.02
大余县人民法院	其他	149,427.00	1 年以内、1-2 年	5.97%	8,283.35
合 计		2,265,604.58		90.55%	96,592.23

(6) 报告期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及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002,400.00	-	68,002,400.00	68,002,400.00	-	68,002,400.00
合 计	68,002,400.00	-	68,002,400.00	68,002,400.00	-	68,002,4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 投 资 单 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7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余隆鑫泰矿业有限公司	63,002,400.00	-	-	63,002,400.00	-	-
大余隆鑫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合 计	68,002,400.00	-	-	68,002,400.00	-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74,555,568.31	73,353,757.62	156,466,597.94	154,029,790.89	175,104,006.23	184,442,821.93
其他业务	3,213,180.46	3,124,483.55	2,198,960.71	1,669,145.79	-	-
合 计	77,768,748.77	76,478,241.17	158,665,558.65	155,698,936.68	175,104,006.23	184,442,821.93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55,902.12	-70,995.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2,024,414.04	2,324,886.67	6,276,870.88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说 明
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00.00	4,069,946.49	1,968,252.20	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30、31

大余隆鑫泰钨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7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说 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4,603.51	1,008,107.76	677,031.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合 计	1,817,910.53	5,230,823.28	7,497,095.50	

2、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7 年 1-7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1%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8%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6%